

保安服務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實體保安及科技支援」職能範疇

名稱	維持保安控制中心的系統及設備的有效運作
編號	107678L3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負責保安控制中心運作的保安人員。它包括了維持安裝在保安控制中心的系統及設備有效運作的能力。
級別	3
學分	2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對保安控制中心的系統及設備須具備的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保安控制中心的系統及設備的配置及功能 ● 熟悉如何操作這些系統及設備 ● 熟悉它們正常和不正常的運作情況 ● 熟悉與這些系統及設備的供應商的服務水平協議 <p>2. 維護保安控制中心的系統及設備的有效運作</p> <p>能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執行日常檢查以確定其運作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定系統及設備處於正常運作狀態 ○ 確定系統及設備被正確地操作 ○ 確定前線保安人員或任何遠端設備與保安控制中心之間維持全天候信號傳送 ● 檢討表現報告以識別故障和失誤，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入侵報警系統的警鐘誤鳴報告 ○ 門禁管理系統的門禁警報 ○ 閉路電視系統的影像質量和覆蓋範圍 ● 確保系統及設備按服務水平協議進行常規檢查及維修 ● 跟進發現的故障及失誤直至問題解決為止，並在必要時向高層管理或其他相關人士提供解決方案 ● 保持上述行動的詳細記錄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維持保安控制中心系統及設備的有效運作；及 ● 跟進故障及失誤，直到問題得到解決；及 ● 保持保安控制中心的系統及設備的表現和維修的詳細記錄
備註	